

十二、企业业绩和人员业绩

近年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01

(近5年指2021年1月至2025年7月)

合同名称	2022年湟源县农村饮水维修养护项目
合同项目所在地	湟源县
发包人名称	湟源县水利项目服务中心
发包人地址	湟源县
发包人电话	/
签约合同价	1020000.00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26日
完工日期	2022年8月31日
承担的工作	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程利敏
技术负责人	/
监理人和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刘长斌
合同项目描述	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备注	附合同协议书



青海攸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致：四川格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公司组织的“2022年湟源县农村饮水维修养护项目（项目编号：青海攸宁磋商（工程）2022-003）”，通过公开招标经过评标专家评定和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人。

项目经理：程利敏

中标价格：壹佰零贰万元整（¥1020000.00元）

工 期：68日历天

开工日期：2022年06月26日

竣工日期：2022年08月31日

贵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按承诺执行（联系人：王先生，联系电话：0971-2434744），签订合同后2个工作日内到我公司进行合同备案。

特此通知！

招标人：湟源县水利项目服

招标代理机构：青海攸宁工程项目管

2022年06月25日

2022年06月25日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东川工业园区金桥路88号6楼609室

联系方式：0971-8867858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湟源县水利项目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四川格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3 年湟源县农村饮水维修养护项目施工 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2 年湟源县农村饮水维修养护项目

2. 工程地点：湟源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源政(2023) 60 号

4. 资金来源：水利专项资金

5. 工程内容：本工程主要任务是改造引水口 1 座；水源地网围栏 1 处长 700 米；更换输水主管 8 条长 3089 米、供水支管 7 条长 1093 米、溢水管 5 条长 2150 米；改建 5m³ 分水池 1 座、100m³ 圆形蓄水池 1 座、50m³ 矩形蓄水池 1 座；阀门井 3 座；更换 DN50mm 闸阀 3 个；跨路 3 处总长 22.9 米；重建护管坝 1 座长 50 米；硬化路拆除与恢复 4 处长 566 米。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主要任务是改造引水口 1 座；水源地网围栏 1 处长 700 米；更换输水主管 8 条长 3089 米、供水支管 7 条长 1093 米、溢水管 5 条长 2150 米；改建 5m³ 分水池 1 座、100m³ 圆

形蓄水池 1 座、50m³ 矩形蓄水池 1 座；阀门井 3 座；更换 DN50mm 闸阀 3 个；跨路 3 处总长 22.9 米；重建护管坝 1 座长 50 米；硬化路拆除与恢复 4 处长 566 米。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所包含的全部施工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06 月 26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08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8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零贰万 (¥1020000.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伍万伍仟元整 (¥25500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零角零分 (¥0.0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零角零分 (¥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零角零分 (¥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程利敏。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6 月 2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湟源县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

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本合同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二份。

发包人：湟源县水利项目服务中心（公章） 承包人：四川格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阿才（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浪李（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630123MB1729653B 组织机构代码：91510600MA64RUUM1H

地址：湟源县城关镇水利路12号 地址：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屏山街153号玉龙公寓1幢28号

邮政编码：812000

邮政编码：816000

电话：2434700

电话：0971-8234590

传真：

传真：0971-8234590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宁城北支行

账 号：9729 0165 7910 901

户 名：四川格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近年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02

(近5年指2021年1月至2025年7月)

合同名称	海县龙藏乡桑什斗村池塘市场人畜饮水提升改造项目河卡镇加确村补短板2.1公里饮水管道
合同项目所在地	兴海县
发包人名称	兴海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发包人地址	兴海县
发包人电话	0974-8581091
签约合同价	896405.51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1日
完工日期	2022年12月01日
承担的工作	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程利敏
技术负责人	张太君
监理人和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张峰13907526431
合同项目描述	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备注	附合同协议书

项目技术负责人任命书

经公司研究决定，任命 张太君 同志担任 四川格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的技术负责人，负责 兴海县龙藏乡桑什斗村池塘市场人畜饮水提升改造项目河卡镇加确村补短板 2.1 公里饮水管道 工程管理工作、并负责处理该工程项目的一切事宜，期限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

四川格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5 日



青海锦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三榆西城天街1号楼17层 邮编：810000 联系电话：0971-8205011

中标通知书

兴海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建设单位）投资的 兴海县龙藏乡桑什斗村池塘市场人畜饮水提升改造项目河卡镇加确村补短板2.1公里饮水管道，确定 四川格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中标单位，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 捌拾玖万陆仟肆佰零伍元伍角壹分（¥:896405.51元），工期 按合同约定执行

注意：

根据《招标投标法》规定，招标人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李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年11月20日

招标代理单位：（盖章）

负责人：李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年11月20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兴海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承包人(全称): 四川格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兴海县龙藏乡桑什斗村池塘市场人畜饮水提升改造项目河卡镇加确村补短板 2.1 公里饮水管道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兴海县龙藏乡桑什斗村池塘市场人畜饮水提升改造项目河卡镇加确村补短板 2.1 公里饮水管道。

2.工程地点: 兴海县龙藏乡。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_____。

5.工程内容: 施工图纸所含的全部施工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所含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0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0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除去冬季停工日期)。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合格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捌拾玖万陆仟肆佰零伍元伍角壹分
(¥896405.51 元)；

其中：（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合同总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兴海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四川格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朱子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16325246195609218 组织机构代码 91510600MA64RUUM1H

地 址: 青海省海南州兴海县子科滩镇东大街3号

地 址: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153号玉

龙公寓1幢28号



邮政编码: 813300

邮政编码: 618000

法定代表人: 朱子林

法定代表人: 李浪浪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李满鑫



电 话: 0976-8581091

电 话: 0971-8234590

传 真: /

传 真: /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兴海县农商银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
城北支行

账 号: 8201000000156147

账 号: 972901657910901

竣工移交证书

工程名称：兴海县龙藏乡桑什斗村池塘市场人畜饮水提升改造项目河卡镇加确村补短板 2.1 公里饮水管道

建筑面积	/	结构类型	/
工程地点	河卡镇加拉确什滩村、龙藏乡桑什斗村池塘	工程造价	896405.51 元
建设单位	兴海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宏骏勘察设计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监理单位	瑞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四川格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3年10月6日
主要工程内容： 1、河卡镇加确村：DN110PE100 管（1.6mpa）：2506 米；DN63PE100 管（1.6mpa）：491 米；各类阀门井 5 座，减压井 1 座； 2、龙藏寺：新建引水廊道 1 座；100t 蓄水池 1 座，干管 1 条，长 4211 米，其中 DN75PE100 管（1.6mpa）：3371 米，DN50PE100 管（1.6mpa）：840 米；DN32PE100 管（1.6mpa）：183 米；各类阀门井 10 座。			
交接情况（符合设计的程度，主要缺陷及处理意见）：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 法人代表：[Signature] 2023年11月16日	施工单位： 法人代表：[Signature] 2023年10月16日	监理单位： 负责人：[Signature] 2023年10月16日	接受单位： 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龙藏乡桑什斗村池塘市场人畜饮水提升改造项目河卡镇加确村补短板2.1公里饮水管道		
建设单位	兴海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法人	米建林
工程地点	兴海县河卡镇加确村、龙藏寺	建筑面积/造价	896405.51元
结构类型、层数	土建	工程用途	人畜饮水提升改造
报建日期	/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日
设计单位	宏骏勘察设计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监理单位	瑞涵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四川格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河卡镇加确村: DN110PE110管 (1.6mpa): 2506米; DN63PE100管 (1.6mpa): 491米; 各类阀门井5座, 减压井1座; 龙藏寺: 新建引水廊道1座; 100t蓄水池1座, 干管1条, 长4211米, 其中DN75PE100管 (1.6mpa): 3371米, DN50PE100管 (1.6mpa): 840米; DN32PE100管 (1.6mpa): 183米; 各类阀门井10座。			

工程竣工验收程序：

工程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已收到了施工、设计、监理单位的报告，组成了验收小组，制定了验收方法，于2023年10月16日在建设单位组织对此工程进行竣工验收。我们在工程完成竣工验收后及时提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 1、参与建设各方分别汇报履约情况和执行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情况。
- 2、验收小组分别审阅各方工程资料及档案。
- 3、实地检查工程质量，工程使用功能试验。
- 4、验收小组讲评并形成竣工验收意见。

近年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03

（近5年指2021年1月至2025年7月）

合同名称	2023年天峻县人饮维修养护工程
合同项目所在地	天峻县
发包人名称	天峻县农牧水利局和乡村振兴局
发包人地址	天峻县
发包人电话	/
签约合同价	506200.00元
开工日期	2023年06月14日
完工日期	2023年8月14日
承担的工作	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田祥梅
技术负责人	张太君
监理人和监理工程师 以及电话	李工
合同项目描述	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备注	/

项目技术负责人任命书

经公司研究决定，任命张太君同志担任四川格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技术负责人，负责2023年天峻县人饮维修养护工程工程管理工作、并负责处理该工程项目的一切事宜，期限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

四川格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5日



中标通知书

四川格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天峻县人饮维修养护工程【青海圣泽竞磋（工程）
2023-034】，于 2023 年 06 月 01 日下午 14 时 30 分磋商并完成磋商
工作。经磋商小组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内容：工程施工

中标总价：（大写）伍拾万零陆仟贰佰元整

（小写）506200.00 元

工 期：60 日历天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日内与天峻县农牧水利和乡村
振兴局签订合同并按承诺执行。

青海圣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一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天峻县农牧水利和乡村振兴局（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2023年天峻县人饮维修养护工程，已接受四川格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 2023年天峻县人饮维修养护工程 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1、 本合同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伍拾万零陆仟贰佰元整（¥：506200元）
- 4、 承包人项目经理：田祥梅。
- 5、 工程质量：合格。
-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 8、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 60 日历天。

自2023年6月14日至2023年8月14日止。



9、 本协议书一式捌份，合同双方各执肆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天峻县农牧水利和乡村振兴局

承包人：四川格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天峻县

住所：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屏山街 153

号玉龙公寓 1 幢 28 号

法定代表人：张军 (签字)

法定代表人：李浪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张军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李浪 (签字)

电 话：18697147125

电 话：18697147125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

城北支行

账 号：

账 号：9729 0165 7910 90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618000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6 月 14 日

合同订立地点：天峻县农牧水利和乡村振兴局

采购代理机构：

负责人：

张泽

时间：2023 年 6 月 15 日

表 G-2 单位工程施工质量评定表

工程项目名称	2023 年天峻县人饮维修养护工程		施工单位	四川格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工程名称	2023 年天峻县人饮维修养护工程		施工日期	自 2023 年 6 月 27 日至 2023 年 9 月 10 日			
单位工程量	新源镇维修浆砌石挡墙 8m, 维修饮羊场 1 座, 管道安装 4525m, 维修阀门井 8 座, 新建阀门井 1 座, 新建饮羊场座, 江河镇新建蓄水池 50T1 座, 维修饮羊场 1 座		评定日期	2023 年 9 月 10 日			
序号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等级		序号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等级	
		合格	优良			合格	优良
1	管道工程	√		6			
2	维修浆砌石挡墙	√		7			
3	附属建筑物	√		8			
4				9			
5				10			
分部工程共 3 个, 其中优良 / 个, 优良率 / %, 主要分部工程优良率 / %							
外观质量		应得 分, 实得 分, 得分率 %					
施工质量检验资料		+					
质量事故处理情况		无质量事故及质量缺陷					
观测资料分析结论		/					
施工单位自评等级: 评定人: 刘书 项目经理: 田祥梅 (盖公章) 2023 年 9 月 10 日		监理单位复核等级: 复核人: 郭永 总监或副总监: 郭永 (盖公章) 2023 年 9 月 10 日		项目法人认定等级: 认定人: 高兆林 单位负责人: (盖公章) 23 年 9 月 10 日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核定等级: 核定人: 吴国园 机构负责人: (盖公章) 年 月 日	

近年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04

(近5年指2021年1月至2025年7月)

合同名称	三江源入黄支流西柯曲生态缓冲带保护修复工程
合同项目所在地	甘德县
发包人名称	甘德县生态环境局
发包人地址	甘德县
发包人电话	/
签约合同价	1737169.00元
开工日期	2023年06月20日
完工日期	2023年10月15日
承担的工作	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程利敏
技术负责人	张利
监理人和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李工
合同项目描述	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备注	/

青海澜之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LZDZB-2301020

四川格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很高兴地通知您，由我公司组织的三江源入黄支流西柯曲生态缓冲带保护修复工程、招标编号：LZDZB-2301020的评审工作已经结束，经评审委员认真评审推荐并经委托单位确认，同意贵单位为该标段的中标人。

标段名称：三江源入黄支流西柯曲生态缓冲带保护修复工程标段八

中标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叁万柒仟壹佰陆拾玖元整

（小写）1737169.00 元

工 期：118天（具体按合同约定执行）

项目经理：程利敏

项目经理职业（职称）资格证号：川2512016201704462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原件后 30 天内，到甘德县生态环境局办理签定合同等有关事项。

特此通知

招标人：甘德县生态环境局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青海澜之巅工程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3 年 06 月 20 日

青海澜之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冷湖路质检所 6 号 6 楼

电 话：0971-6104404

传 真：0971-6104404

电子邮件：QHlanzhidian@163.com

邮政编码：810000

本通知书原件一式三份，中标人、委托单位与青海澜之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各持一份；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昭德县生态环境局

承包人（全称）：四川格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三江源入黄支流西柯曲生态修复冲沟保护修复工程八标工程 施 工
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2. 1 . 工程名称：三江源入黄支流西柯曲生态修复冲沟保护修复工程八标。

3. 工程地点：昭德县境内西柯曲流域。

4.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果发改投资[2021]226号。

5. 资金来源：果发改投资[2021]226号 批中湖办第13号 引致主地方自筹。

5 . 工程内 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河套支流生态修复工程一标段生态修复工程总面积为1800m²，本工程为生态修复工程，
银露指、沙棘、总状栎、自然细式栎、水皮树、柳、黑桤木、银露指、沙棘、总状栎、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6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1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18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 国家验收规范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叁万柒仟肆佰玖拾玖元整 (¥1737169.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

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甘德县生态环境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德吉卓玛

(签字) 李浪浪



组织机构代码: 11632623MB1877613P

组织机构代码: 9154000MA64RCUM111

地址: 县府三号楼

地址: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旌西路152号玉龙宾馆1楼20号

邮政编码: 814119

邮政编码: 6182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李浪浪

委托代理人: 德吉卓玛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8305656

电话: 0911-8234590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3277005703@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洲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9729065710901